

证券代码：688616

证券简称：西力科技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6 年 5 月

目 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1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3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议案三：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议案四：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议案五：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附件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1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

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三）15:00
- 2、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阜溪街道环城北路 733 号 1 号楼 206 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宋毅然先生
-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20 日至 2026 年 5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 （四）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五) 独立董事在股东会上作 2025 年度工作述职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九) 汇总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表决结果及股东会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结束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就本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进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本议案附件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附件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二：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截止 2025 年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72,496,240.39 元。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总股本 179,378,265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3,108,677 股，参与本次现金分红的股本为 176,269,588 股，以此计算公司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2,880,876.4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954,463.17 元的比例为 50.87%，此外不进行其他形式的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3,108,677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如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三：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审计机构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时考虑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表现，本公司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以公司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签订的业务委托书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本议案已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 2026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四：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现将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确认的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分别汇报如下：

一、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2025 年在公司负责具体工作职责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负责的具体工作职责，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制度》及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发放薪酬；不在公司负责具体工作职责的非独立董事未从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只领取董事津贴。经核算，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宋毅然	董事长	106.81
周小蕾	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98.21
陈龙	董事、财务总监	57.89
朱永丰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70.93
杨 兴	董事、副总经理	60.23
厉 臣	董事、市场总监	53.01
龚启辉（离任）	独立董事	5.00
李 军	独立董事	6.00
汪 政	独立董事	6.00
汪 俊	独立董事	1.50

二、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的薪酬（津贴）：

董事会根据独立董事所承担的风险责任及市场薪酬水平确定独立董事的职务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6 万元整（税前），按月平均发放。

2、非独立董事的薪酬：

在本公司承担具体工作职责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岗位和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发放薪酬，不再领取董事津贴；不在公司承担具体工作职责的董事，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董事津贴和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公司董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董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本议案已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五：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对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并将制度名称修改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附件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管理层及各级员工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勤勉尽责，认真依法履行股东会赋予的各项职权，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同时，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稳健有序开展各项工作，较好完成了各项经营目标与任务，使公司基本实现持续、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5 年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一）董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1.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共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关于确认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

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共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其中龚启辉以通讯方式参加。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3）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共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共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的议案》。

(5)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共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所有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规定，依法、合规、诚信、勤勉履行各项职责，从保证公司长远持续发展出发，以维护股东利益为立足点，认真负责审议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对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的重大问题作出重要决策。独立董事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依据其专业知识及独立判断，独立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

2. 2025 年，董事会共提请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1)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共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其中董事龚启辉通过视频参会。

本次会议审议并以现场书面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逐项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确认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核查〈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公司董事共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其中龚启辉通过视频参会。

本次会议审议并以现场书面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逐项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平等对待全体股东，召集、召开股东会合规有序；认真贯彻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会交办的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 年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有关规定开展了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5 次，审议并通过了内部审计报告、定期报告以及聘任财务负责人相关事项；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审议了公司董事会换届相关事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审议并通过了董监高薪酬方案以及 2025 年度股权激励相关事项。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秉承“质量为本、科技致胜”的发展理念，持续以技术创新为根本，以“发展能源计量，服务广大用户”为企业使命，在深耕电力物联网市场基础上实施“多产业、多产品、多市场”的发展战略，立足电力计量领域，持续做精做细做强电能计量产业并积极拓展配用电市场和其他公共能源计量产品领域，以快速的技术响应能力、先进的智能化生产设备和成熟的规模化生产体系，为下游客户提供高精度、低功耗、多功能的电能计量产品。

报告期内，在 2025 年国家电网实施的三批次营销项目计量设备采购招标中，公司中标 23,020.71 万元，并首次实现计量用互感器新产品中标；在 2025 年南

方电网实施的一批次计量产品框架招标中，公司中标 4,449.30 万元，并首次实现通信模块中标；全年实现电能计量箱各省中标 10,985.42 万元，首次实现配电箱产品中标；新增国南网续标、出口及其他市场其它产品各类订单 19,712.21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新产品研发和科技创新力度，全年研发投入占比达到 5.48%，完成“双模芯片及双模通信模块”、“南网 24 版单相智能电能表系列新产品”和“数字档案馆管理系统”等新产品和管理系统的研发；全年新增授权发明专利 3 个、实用新型专利 13 个、外观设计专利 2 个、软件著作权 4 个、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1 个；获评“国家级绿色工厂”、“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创建单位”、“浙江省隐形冠军企业”、“浙江省智慧能源计量技术重点企业研究院”、“浙江省制造业质量标杆企业”，“西力科技能源计量及管控工业互联网平台”入选“浙江省 2026 年度省级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项目”，“一种基于智慧物联技术开发的计量与用电信息采集管理终端装备”获得中国发明协会发明创业奖一成果奖二等奖，“DJTD23-XL31102 型集中器”产品入选 2025 年“浙江制造精品”名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6,644.2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5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95.4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0.22%。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56,227.82 万元，同比下降 3.38%。主营业务收入中单相表收入 23,808.9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42.34%；三相表收入 12,590.4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22.39%；用电信息采集终端收入 2,942.1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5.23%；电能计量箱收入 9,297.7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16.54%；其他产品收入 7,588.5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13.50%。

三、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2025 年，公司先后发布三会决议、定期报告、临时公告、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以及其他应上网文件共计 94 份，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了投资者利益。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5 年，在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上，公司注重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质量，以期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和《公司章程》规定，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股东会，方便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股东会审议事项的决策。

2025 年公司共召开 3 次业绩说明会，回答上证“e 互动”投资者提问 5 个，并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等多种渠道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作出及时回答与沟通，使投资者能够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

五、2026 年经营工作计划

（一）总体目标：

继续深化“质量为本、科技制胜”的发展理念，聚焦问题改进，巩固提升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加速新产业布局与市场拓展，进一步推动企业向多元化业务转型，实现主营业务持续增长、新产业营收占比明显提升，打造长期可持续发展核心驱动力。

（二）工作计划：

1、持续加大研发和科技创新投入，深化产学研合作，推进关键技术研发和新产品开发；加快智能工厂和零碳工厂建设，深化人工智能在企业各业务环节的全面应用，进一步提升智能制造水平。

2、巩固现有产业市场地位，提升产品质量与履约服务能力，强化全过程质量管控和成本控制；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和新业务领域，推动主营业务持续增长，实现经营成果稳步提升。

3、进一步推动多元业务布局，加速子公司产业创新，深化配网产业、新能

源产业的布局和发展，切实提升新产业营收占比。

4、持续优化公司治理与激励机制，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促进企业与员工共同发展。

特此报告！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